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5-0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洪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8,707,001.45	3,312,409.70	14,495,618.18	3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1,437.29	1,609,863.29	217,276.52	1,25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57,625.34	-7,168,674.00	-7,168,674.00	14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96,542.32	744,092,499.35	713,626,392.52	-9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2	0.00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02	0.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0.06%	0.01%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36,665,840.28	2,614,824,675.85	2,614,824,675.85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0,136,859.03	2,485,821,772.50	2,485,821,772.50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434.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50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446.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75.19	
合计	-6,188.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36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8%	235,228,660	235,228,660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5%	175,135,721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2.58%	25,307,955	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9%	21,439,294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1.07%	10,487,231	0		
潘英俊	境内自然人	0.63%	6,182,014	0		
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49%	4,809,801	0		
方国权	境内自然人	0.46%	4,484,840	0		
山西怡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44%	4,36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4,199,87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175,135,721	人民币普通股	175,135,72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25,307,955	人民币普通股	25,307,955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439,294	人民币普通股	21,439,29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10,487,231	人民币普通股	10,487,231
潘英俊	6,182,014	人民币普通股	6,182,014
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	4,809,801	人民币普通股	4,809,801
方国权	4,484,840	人民币普通股	4,484,840
山西怡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99,875	人民币普通股	4,199,875
刘柏权	4,040,577	人民币普通股	4,040,5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大股东中,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与除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之外的公司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潘英俊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152,0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沈阳中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09,8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方国权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484,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刘柏权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886,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32.46%,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到部分用票据结算的货款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97.54%,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收回上年末应收大部分货款所致。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140.14%,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预付采购原矿货款所致。

4、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67.26%,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采购原辅料部分货款尚未支付所致。

5、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收到预付货款所致。

6、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45.25%,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采购原料而进项税款对应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373.98%、308.19%,主要原因系公司结合市场变化,加大销售力度,稀土产品销量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9.2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存量资金有所下降致利息收入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2.48%,主要原因系本期因收回年初应收货款以及部分稀土产品价值回升,对应转回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8.76%,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上期收到补贴款1,159万元所致。

5、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65.99%,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上升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上升1,258.38%,主要原因系同上1、3。

(三)现金流量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上期收回部分年初应收的货款较多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固定资产投资有所下降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广州建丰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前上期与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归集业务收到资金较多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认购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所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向不转让,如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本公司同意按要求相应调整。	2012年08月22日	2013年2月8日至2016年2月8日	正常履行中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针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五矿稀土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在五矿稀土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操作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12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针对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五矿稀土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在五矿稀土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操作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12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五矿集团将继续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五矿稀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和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敦促董事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在五矿稀土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五矿集团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敦促关联方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五矿稀土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利用五矿集团作为五矿稀土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当利益。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五矿集团严格保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或敦促关联方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公平、公正、目需"的商业原则,在与五矿稀土订立公平合理的交易合同的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	2012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五矿集团不会因重大资产重组同接增加所持五矿稀土的股份比例而损害其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五矿稀土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五矿稀土提供担保,不非法占用五矿稀土资金,保持并维护五矿稀土的独立性。除非五矿集团不再为五矿稀土之实际控制人,本承诺始终有效。若五矿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给五矿稀土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五矿集团承担。	2012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股权无争议的承诺;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均系依法设立的公司制企业,股权权属清晰,五矿稀土集团历次出资、受让及转让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股权的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已依法缴纳税费,如因五矿稀土集团历次出资、受让及转让五矿赣州稀土和稀土研究院股权行为造成任何股权纠纷或行政处罚,由五矿稀土集团承担相应责任。	2012年09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将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至五年左右,在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消除同业竞争。 公司自2014年9月完成广州建丰75%的股权收购,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目前持有的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资产和业务尚不满足相关资产重组条件,或中国五矿及五矿稀土集团仍未放弃其控制权,因此相关承诺事项仍在履行过程中,相关方将在同业资产满足相关条件时,继续适时推动解决同业竞争事宜。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30日	公司	其他	个人	投资者	五矿集团公司有无未注入上市公司与稀土相关的公司,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年02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五矿股份减持的原因及五矿股份后续继续减持的计划,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年03月0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近期公司库存情况如何,主要是库存商品还是原料,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2015年03月30日	公司	其他	个人	投资者	公司年报盈利情况如何,是否像年报业绩预告披露那样处于亏损状态。公司未提供公告之外的其它资料。

董事长:赵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五矿稀土 公告编号:2015-016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4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星期四)~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5:00至2015年4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五矿大厦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5年4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其他内容

听取公司三位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国有股东或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电话沟通确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

2015年4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31

2、投票简称:"五矿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24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的任意时间。

4、在投票当日,"五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江萍、叶缤岳

联系电话:0797-8398390

传真:0797-8398385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邮编:341000

2、会议费用

会期预定半天,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3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议案6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7	《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填写说明:

1、对每个议案只能表决一次,即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中选择一项,否则视为废票;

2、每项表决内容只能用打"√"方式填写,填写其他符号均为废票;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第7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5-027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网站地址为:chinext.cninfo.com.cn;chinext.cs.com.cn;chinext.cnstock.com;chinext.stcn.com;chinext.ccstock.cn。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05,289,40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铁汉生态	股票代码	30019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锋源	黄美芳	
电话	0755-82917023	0755-82917023	
传真	0755-82927550	0755-82927550	
电子信箱	yangfengyuan@sztechand.com	huangmeifang@sztechand.com.cn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7楼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7楼	

2、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003,092,732.43	1,489,898,501.71	1,489,898,501.71	34.44%	1,204,261,872.66	1,204,261,872.66
营业成本(元)	1,382,978,731.29	1,039,583,961.63	1,039,583,961.63	33.03%	837,802,141.12	837,802,141.12
营业利润(元)	294,174,691.21	267,019,171.51	267,019,171.51	10.17%	249,837,880.37	249,837,880.37
利润总额(元)	295,661,262.72	273,447,970.96	273,447,970.96	8.12%	249,902,803.14	249,902,80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44,394,723.89	235,765,844.99	235,765,844.99	3.66%	215,906,680.37	215,906,68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3,856,675.93	231,124,757.46	231,124,757.46	5.51%	215,851,496.02	215,851,49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763,512.08	-301,141,350.18	-301,141,350.18	19.72%	-244,522,201.59	-244,522,20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85	-0.9536	-0.9536	49.82%	-1.1614	-1.16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7	0.47	2.13%	0.43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7	0.47	2.13%	0.43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6%	14.17%	14.17%	-1.31%	14.85%	14.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3%	13.92%	13.92%	-1.09%	14.84%	14.84%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期末总股本(股)	505,289,404.00	315,805,878.00	315,805,878.00	60.00%	210,537,252.00	210,537,252.00
资产总额(元)	5,064,224,059.70	3,604,849,848.65	3,604,849,848.65	40.48%	2,449,228,589.47	2,449,228,589.47
负债总额(元)	3,018,619,385.22	1,801,869,078.56	1,801,869,078.56	67.53%	875,703,104.39	875,703,10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24,936,546.31	1,781,503,827.56	1,781,503,827.56	13.66%	1,550,330,470.37	1,550,330,47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075	5.6411	5.6411	-28.96%	7.3637	7.3637
资产负债率	59.61%	49.98%	49.98%	9.63%	35.75%	35.75%

3、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352,523	73.89%	0	0	140,011,513	-160,873,663	-20,862,150	212,490,373	42.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33,352,523	73.89%	0	0	140,011,513	-160,873,663	-20,862,150	212,490,373	42.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331,290	18.15%	0	0	34,398,773	-91,730,063	-57,331,29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6,021,233	55.74%	0	0	105,612,740	-69,143,600	36,469,140	212,490,373	42.0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2,453,355	26.11%	0	0	49,472,013	160,873,663	210,345,676	292,799,031	57.95%
1、人民币普通股	82,453,355	26.11%	0	0	49,472,013	160,873,663	210,345,676	292,799,031	57.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15,805,878	100.00%	0	0	189,483,526	0	189,483,526	505,289,404	100.0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4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8,0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水	境内自然人	51.65%	260,976,608	195,732,456	质押	123,560,000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30,484,659	0		
张南	境内自然人	1.68%	8,508,888	6,381,666	质押	4,2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7,907,769	0		
陈阳春	境内自然人	1.16%	5,853,423	4,390,066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4,896,336	0		
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4,580,000	0		
杨锋源	境内自然人	0.84%	4,237,955	3,178,465		
郑敏娜	境内自然人	0.57%	2,9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2,877,70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2、张南为刘水的表弟,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3、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3)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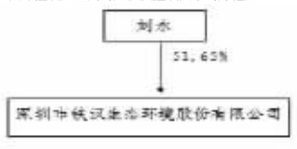

4、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简述

2014年度,是生态环境建设行业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面对日益突出的环境污染问题,人民群众对保护生态、治理污染的要求越来越强烈。各级地方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出台的各项生态治理和环保政策,不断加大对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的投入,为生态环境建设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应对各困难,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开拓市场,加强在生态环保领域的研发投入,巩固公司在生态修复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不断完善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认真抓好各项在建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在市场开拓、工程建设、技术研发、规划设计、综合管理等方面得到不断加强,公司业务得到持续稳定发展。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003,092,732.43元,比去年同期1,489,898,501.71元增长34.44%;实现营业利润294,174,691.21元,比去年同期267,019,171.51元增长10.17%;实现利润总额295,661,262.72元,比去年同期273,447,970.96元增长8.1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4,394,723.89元,比去年同期235,765,844.99元增长3.66%。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5,064,224,059.70元,比年初3,604,849,848.65元增长40.48%;净资产为2,045,604,674.48元,比年初1,802,980,770.09元增长13.46%,资产负债率为59.6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施工项目包括:广东梅县(新城)生态文化教育产业园及配套工程(广东?梅县外国语学校)投融资建设项目、珠海市城市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天源洞市政公园和天湖景观大道及德湖景观大道建设工程、滇池环湖生态经济试验区生态建设—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子项目工程、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防护林森林抚育项目工程、316国道老河口市城区段梨花大道一期景观工程项目、新疆伊宁市后滩湿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梅县新城大沙河唇段亲水公园、生态休闲带一期工程BT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海南三亚海棠湾国际购物中心商业部分---园林景观及小市政工程、北京环渤海高端总部基地北部城市湿地公园配套工程(绿化景观照明等工程)BT项目、郴州市西河流域综合治理医区域新农村(东湖及驳岸工程、接待中心、山门、广场、停车场、绿化)融资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珠海长隆南路边坡修复工程、深圳市公园管理中心立体绿化技术展布展工程、儋州市中兴大街西延线道路两侧边坡生态修复工程等项目。

(2)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情况简述

A、市场体系不断完善,业务稳定增长

公司业务已覆盖了全国20多个省份,公司全国化战略布局已基本完成,各地分公司人员、信息化技术应用等逐步完善。2014年,市场运营中心梳理和优化了营销流程,重新划定分公司职能,并大力推行营销总监负责制的新营销模式,建立跨中心项目沟通机制,提高了项目推动效率和成功率。在市政市场投资模式转型的背景下,公司成立了PPP模式小组和旅游运营模块筹备组,签订了"湖南(长沙)现代农业成果展示区项目合作意向书",为公司在PPP等新的商业模式探索和转变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施工合同签约累计金额约46.69亿元。

B、工程管理卓有成效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质量。工程质量是公司在市场上立足之本,工程之美是品质提升的终极目标,公司坚信高品质的工程项目才是对客户权益的最大保护。2014年,公司在"质量年"战略的号召下,大力倡导质量,使得质量观念深入人心